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4-004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引力传媒”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

（三）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罗衍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473,792.71 万元，同比增长 9.3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04.06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32.18 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经审计的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公司 2023 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余额为负数，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公司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保理公司、小贷公司等）或媒体平台申请融资额度，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同意公司为北京九合、天津引力、天津九合、上海九合、上海致趣、珠海视通、上海致趣文化、北京创合、北京知趣等 9 家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保理公司、小贷公司等）或媒体平台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或以总额不超过 8 亿元的应收账款或其他等价物提供质押；同时，上述子公司及孙公司拟为公司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保理公司、小贷公司等）或媒体平台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或以总额不超过 5 亿元的应收账款或其他等价物提供质押，上述子公司、孙公司之间可互相提供上述额度内的担保。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同意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之间互相提供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担保，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

代表在前述额度范围内对授权期内发生的相关担保事项进行商谈、签批及签署相关担保文件，授权期内发生的、前述担保额度范围内的各项担保事项将不再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授权有效期为自此次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本次担保额度项下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根据业务需要，在前述额度范围内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保理公司、小贷公司等）或媒体平台协商确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2023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服务费用由双方根据审计工作量协商确定。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3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详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中“(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2024 年度薪酬方案：2024 年度，公司将在 2023 年度薪酬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经营情况、相关薪酬制度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关联董事潘欣欣、顾彬、贾延广同时担任高管职务，因此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3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发放情况：详见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中“(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薪酬：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独立董事 2024 年度津贴标准为 14 万元（含税）/年。

2、非独立董事薪酬：公司将根据董事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在其 2023 年度薪酬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相关薪酬制度以及董事的绩效考核结果，确定非独立董事的薪酬。

本议案涉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薪酬，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涉及董事会全体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五) 审议通过《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董事会经核查认为，2023 年度各位独立董事均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3 年修订）》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形。专项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关联董事肖土盛、沈阳、戴昕回避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上述第二、三、四、五、六、八、九、十一、十三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